

# 臺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學校生對生疑似校園霸凌事件處理檢核表

(依據教育部113年4月19修正發布之「校園霸凌防制準則」修訂)

學校：

通報序號：

檢視時間： 年 月 日

項次	檢視項目	檢視結果	處理情形	相關規定
1	是否已訂定校園霸凌防制計畫？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是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否		校園霸凌防制準則第7條
2	是否組成校園霸凌防制委員會，以校長或副校長為召集人，其成員應包括教師代表、學務人員或輔導人員、家長代表、外聘學者專家？(高級中等學校，應包括學生代表)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是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否		校園霸凌防制準則第7條
3	是否於知悉疑似霸凌案件後24小時內完成校安通報初報？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是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否	年 月 日完成 校安通報	校園霸凌防制準則第17條
4	是否於防制委員會委員中指派3人組成審查小組？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是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否		校園霸凌防制準則第24條
5	是否於接獲檢舉之日起20個工作天內，以書面通知檢舉人受理/不受理。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是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否	年 月 日完成 書面通知	校園霸凌防制準則第25條
6	審查小組受理之日起5個工作日內，是否組成處理小組，進行調和或調查？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是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否		校園霸凌防制準則第27條
7	處理小組應置委員若干人，以3人或5人為原則，是否過半數委員自生對生人才庫外聘？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是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否	處理小組 人，其中 人才庫 人。	校園霸凌防制準則第27條
8	處理小組是否於調和成立之日起7個工作日內完成調和報告，提防制委員會審議？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是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否	無進入調和者免填	校園霸凌防制準則第34條
9	調和成立者，必要時，防制委員會依調和報告對行為人做決議，學校是否於決議之日起15個工作天內作成終局實體處理？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是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否	無進入調和者免填	校園霸凌防制準則第35條
10	處理小組是否於召開會前會之日起2個月內，完成調和/調查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是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否	年 月 日召開 會前會	校園霸凌防制準則第43條

項次	檢視項目	檢視結果	處理情形	相關規定
	報告，必要時得延長，延長以2次為限每次不得逾1個月？		年 月 日完成 報告	
11	處理小組完成調查報告後，是否提防制委員會審議？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是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否	年 月 日召開 防制委員會	校園霸凌防制準則 第43條
12	學校是否於防制委員會做成決議或收受調查學校決議之日起15個工作日內，作成終局實體處理？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是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否	年 月 日作成 終局實體處理	校園霸凌防制準則 第46條
13	學校做成終局處理後，是否於10個工作日內以書面載明事實及理由，通知行為人及被行為人，並提供調和/調查報告？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是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否	年 月 日書面 通知當事人	校園霸凌防制準則 第46條
14	學校是否通知行為人及被行為人不服終局實體處理之救濟/陳情方法？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是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否	\	校園霸凌防制準則 第46條
15	是否於作成終局實體處理後，5個工作日內將處理情形、調和報告、調查報告、防制委員會及學校之會議紀錄，報所屬主管機關備查？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是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否	\	校園霸凌防制準則 第62條

承辦人：

主任：

校長：